

最新社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总结报告(通用5篇)

报告，汉语词语，公文的一种格式，是指对上级有所陈请或汇报时所作的口头或书面的陈述。那么，报告到底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报告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社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总结报告篇一

为坚决遏制涉及老年人交通事故的高发势头，根据县政府“7.13”道安工作会上县政府代县长刘永强的指示精神及县道安办相关文件要求，经研究，决定在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老年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特制订如下实施方案：

一、宣传教育时间

自即日起至12月31日。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全镇老年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使老年人进一步认识各种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加深他们对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的了解和掌握，呼吁广大老年人“珍爱生命，幸福养老，从遵守交通法规开始！”，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文明出行意识，知危险、会避险，远离事故，安全出行，切实提高老年人交通安全素养和自我保护能力，预防和减少涉及老年人伤亡事故的发生。

三、工作措施

(一)开展进村(社区)入户宣讲。各村(社区)要努力打通老年人交通安全知识传播的“最后一米”，依托各村(社区)老年

协会，采取集中宣讲，或通过走村串户“面对面”交流，为老年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要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老人们讲解近年来涉及老年人的交通事故案例，以案说法、深入浅出，分析老年人易发交通事故的原因并提出预防措施；要为老年人讲解如何正确“走好路”“骑好车”，摒弃交通陋习，加强自我保护，降低事故风险。

(二)电影广播下乡宣传。有条件的村(社区)要配合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县电影公司在人员积极开辟老年人协会、宗教场所等宣传新阵地，组织开展“美丽乡村安全行”电影下乡系列活动，利用电影播放前的等候时间，向老年人“点对点、面对面”宣传本地典型交通事故和违法案例，让“文明安全出行”耳熟能详、深入人心。

(三)开展特色宣传活动。镇道安办、凤城派出所要拓展活动载体和内容，实施精准化宣教。要把宣传警示、提示标语“贴单”“印刷”到头盔、钥匙扣、购物袋、小扇子、牙杯、脸盆、纸巾盒等宣传“小礼品”，进村、进老人会、进人流集中广场等摆起“小地摊”，吸引老年人围观、驻足观看交通安全宣讲活动，并通过参与朋友圈转发宣传交通安全知识方式，获取宣传物品，让老年人天天看、天天用，让交通安全入心入脑。

(四)设置固定宣传站点。镇道安办、凤城派出所要牵头在辖区内老年人较为集中场所至少设置一处固定宣传阵地，通过利用led□淘屏等媒介进行宣传，或者悬挂横幅、张贴海报挂图、摆放展板等形式，用活阵地宣教手段。要结合近期正在开展的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夏季交通违法“夜鹰”行动，开展老年人交通安全宣传，突出典型案例警示，让老年人充分认识到违反交通法规造成的严重后果，形成“天天见宣传、时时受教育”的全覆盖模式。

(五)曝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各村(社区)要根据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制作的《老年人交通违法行为告知单》，通报至所在的村、社

区，由村、社区干部负责入户送达，将交通违法行为情况及危险性告知违法行为人家属，使警示曝光更加有针对性、精准化。

(六)组建老年人宣传小分队。各村(社区)要以村居、社区为单位，发动文化素质较高、离退休干部以及威望较高的老年人，联合当地志愿者，组成老年人交通安全宣传小分队，利用他们自身独有的群众优势，进广场、进田间、进茶园、进家庭，用朴实的语言、生动的案例宣传安全知识及法律法规。同时，让老年人互讲、互学、互动，共同提升交通安全常识及意识，让交通安全人人知晓、人人重视。

(七)建立二级微信宣传矩阵。要构建交通安全微信镇、村(社区)二级宣传预警矩阵。各村、社区要牵头组建老年人“交安微学群”，镇道安办负责将宣传视频等材料推送至“村(社区)交安微学群”，村(社区)负责推送至“老年人交安微学群”。一级推送一级，层层利用“交安微学群”开展“点对点”精准提示工作，及时推送交通安全警示提示、相关法律法规及典型案例等文字、短视频材料，确保老年人人人观看，人人知晓。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村(社区)、镇直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老年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紧密结合辖区具体实际，认真细化宣传工作方案。

(二)强化协作配合。镇道安办、凤城派出所和各村(社区)要通力协作，以近年来发生在身边的涉及老年人典型的交通事故案例、典型交通违法行为案例及常见的交通安全规则为素材，制作老年人喜闻乐见的宣传短视频、交通安全顺口溜、小口诀等推送给各村(社区)，推送至各“老年人交安微学群”进行有效宣传。

(三)强化督导问责。宣教活动期间，镇道安办将不定期开展

督导指导工作，各村(社区)凡因宣传工作不落实、或落实不到位的，期间再发生涉及老年人死亡交通事故的，镇道安办将呈请镇政府启动督查问责机制，实施责任倒查，并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五)及时上报信息。各村(社区)要指定一名联络员，并要按照责任分工，逐项抓好贯彻落实及信息报送工作，各村(社区)于8月6日前上报老年人宣传小分队的名单，并且建村(社区)“老年人交安微学群”将开展活动的工作方案、照片发送至镇道安办。

社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总结报告篇二

今天(12月2日)是第xx个“全国交通安全日”，吉木萨尔县文明办、县交警大队、吉木萨尔镇各社区工作人员共计100余人，在吉木萨尔县北庭商贸城前进行交通安全知识普法宣传。

据了解，协同治理是社会治理的一个重要理念和创新模式，对解决道路交通安全这样一个极其复杂的系统工程来讲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近年来，我县开展交通安全社会协同治理的工作成效主要体现在：县委、县政府组织全县开展“吉木萨尔县文明大行动”，把文明交通创建作为重要内容推进，全民齐参与，交通环境明显改善，交通参与者交通安全意识明显提高。我县文明交通主题系列活动影响不断增强，先后策划开展各类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社会群众广泛参与，共同倡导文明交通理念。

吉木萨尔县交警大队大队长呼吁：道路交通安全必须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原则，实行依法治理、社会共治、全民参与，实现责任共担、风险共治、安全共享。道路交通安全关系到每一个人的生命、人身和公私财产的安全，因此也需要每个人的关心、支持和行动。我们必须在全社会营造人人守法的良好风尚和习惯，每个人都要牢固地树立规则意识，自觉地遵守交通规则。

参与宣传活动的满城路社区干部葛思说：“只有每个人都遵守规则，才会有良好的交通秩序，有秩序才会有安全，才会有畅通，也才能实现交通的公平性。”

本次宣传活动通过现场宣讲、发放宣传单、为居民“1对1讲解”等方式，让居民树立自觉抵制危险驾驶行为、摒弃交通陋习，共同维护吉木萨尔县道路交通安全。

社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总结报告篇三

为了强化驾驶员交通安全意识，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7月2日，韶山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在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科目四考试之际积极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向前来考试的考生们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结合当前交通安全形势和安全行车要求、生动讲解道路交通事故典型案例，普及骑行摩托车、电动车的交通安全知识，通过交通事故案例深刻剖析不系安全带、不戴安全头盔、逆向行驶、横穿马路、随意调头等交通违法行为产生的安全隐患，教育引导大家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社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总结报告篇四

为了强化驾驶员交通安全意识，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7月2日，韶山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在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科目四考试之际积极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向前来考试的考生们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结合当前交通安全形势和安全行车要求、生动讲解道路交通事故典型案例，普及骑行摩托车、电动车的交通安全知识，通过交通事故案例深刻剖析不系安全带、不戴安全头盔、逆向行驶、横穿马路、随意调头等交通违法行为产生的安全隐患，教育引导大家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社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总结报告篇五

为进一步提高广大交通参与者的守法意识和文明交通意识，切实做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从源头上有效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发生。7月25日，安徽省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解集派出所组织民警辅警深入村居开展道路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该所民警辅警深入辖区重要路段及人员密集等场所，向群众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细心的讲解无牌无证、酒后驾驶、驾乘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农用车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及严重后果，并结合典型事故案例，以案说法，警示教育广大群众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养成良好出行习惯。

此次活动，解集派出所民辅警和义警志愿者共发放交通安全宣传单120余份，纠正交通违章5件（次），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成效，并得到辖区群众的支持与肯定。